

证券代码：835811

证券简称：唯达技术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	------	------	-------

普通股	835811	唯达技术	2020年5月15日
-----	--------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森、孙雪律师。

(七) 会议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唯华路3号君地商务广场10幢301室公司会议室。

(八) 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二) 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 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0年公司严格审查、控制预算费用支出,加强各项成本费用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计划的变更调整,重视并抓好预算实施进度,合理安排好公司的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五)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六) 审议《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聘任期一年。

(七) 审议《关于2019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本年度决定不分配利润，现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新修订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一）》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订如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相关制度修订稿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至【019】）

（十）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新修订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修订稿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2】）。

(十二) 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1】)。

(十三)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二、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上午8：3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联系

联系人：杨玲

电话：0512-67060155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华路3号君地商务广场10幢301室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食宿、交通等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